

政协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文件

东协字〔2018〕4号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东城区 第十四届委员会关于主席、副主席、秘书长 工作分工调整的决定

(2018年3月23日政协东城区第十四届委员会第11次主席会议通过)

主 席：宋铁健 主持政协全面工作。分管区政协研究室；联系和平里街道、东直门街道、龙潭街道。

副主席：王 红 协助主席开展工作。分管区政协专委会工作一室。联系市政协城建环保委员会、经济委员会、科技委员会；联系区委统战部、区政府办、区发改委、区科委、区产促局、区财政局、区环保局、区建委、区城管委、区商委、区国资委、区统计局、区园林绿化局、区房管局、区城管

执法监察局；联系民革东城区委、民建东城区委、工商联界别、科学技术界别、经济界别；联系安定门街道、建国门街道、天坛街道。

颜 华 协助主席开展工作。分管区政协专委会工作五室。联系市政协人事联络室；联系区委统战部、区纪委、区监委、区政府办、区财政局、区人力社保局、区司法局、区审计局、区民政局、区社会办、区法制办；联系无党派人士界别、特邀界别；联系东四街道、崇文门外街道、体育馆路街道。

李铁生 协助主席开展工作。分管区政协专委会工作二室。联系市政协文史和学习委员会、教文卫体委员会；联系区委统战部、区党史办、区地方志、区发改委、区教委、区教育督导室、区历史风貌保护办、区文化委、区卫计委、区体育局、区旅游局；联系民进东城区委、农工东城区委、九三学社东城区委、文化体育界别、教育界别、医药卫生界别；联系东华门街道、朝阳门街道、东花市街道。

毕博闻 协助主席开展工作。分管区政协专委会工作三室、专委会工作四室。联系市政协提案委员会、社会和法制委员会、民族和宗教委员会、港澳台侨委员会；联系区委办、区委统战部、区纪

委、区监委、区政府办、区台办、区发改委、区人力社保局、区民政局、区司法局、公安分局、区社会办、区外事侨务办、区法制办、区民族宗教办、区法院、区检察院、区工会、团区委、区妇联；联系民盟东城区委、致公党东城区委、台盟东城区委、社会福利与社会保障界别、工会界别、妇联界别、青联界别、侨联界别、少数民族和宗教界别；联系交道口街道、北新桥街道、前门街道。

姚卫海 协助王红分管区政协专委会工作一室。联系区委统战部、民革东城区委、景山街道。

朱岩石 协助李铁生分管区政协专委会工作二室。联系区委统战部、九三学社东城区委、东华门街道、景山街道。

肖 焱 协助毕博闻分管区政协专委会工作三室、四室。联系区委统战部、台盟东城区委、永定门外街道。

秘书长: 赵茂杰 在主席领导下开展工作。负责协调机关政务，分管区政协办公室；联系市政协人事联络室、各区政协办公室、秘书长；联系区委办、区政府办、区人大办；联系东直门街道、和平里街道、永定门外街道；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